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
第十五次全会会议记录

日期： 2018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

时间： 下午 2 时 30 分至 6 时 15 分

地点： 九龙观塘观塘道 392 号创纪之城 6 期 20 楼 05-07 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主席

陈振彬太平绅士, GBS

副主席

洪锦铉先生, MH

议员

欧阳均诺先生

毕东尼先生

陈俊杰先生

陈国华先生, BBS, MH

陈汶坚先生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陈耀雄先生

郑景阳先生

郑强峰先生

张琪腾先生

张培刚先生

张顺华先生, MH

张姚彬先生

蔡泽鸿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启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坚女士

简铭东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吕东孩先生

莫建成先生

颜汶羽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苏冠聪先生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

谭肇卓先生

邓咏骏先生

谢淑珍女士

黄子健先生

黄春平先生

叶兴国太平绅士,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会议的政府部门/机构代表

| | | |
|-------------|---------------------|--------|
| 谢凌骏先生, JP | 观塘民政事务专员 | |
| 陈碧琪女士 |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 |
| 赵广坚先生 |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 |
| 陈国基总警司 | 警务处观塘区指挥官 | |
| 谭汝禧先生 | 警务处观塘区警民关系主任 | |
| 钱曾璐高级警司 | 警务处秀茂坪区副指挥官 | |
| 邓日勤先生 | 警务处秀茂坪分区行动支持小队指挥官 | |
| 邓志伟先生 | 警务处秀茂坪区助理警民关系主任 | |
| 吴良瑞先生 | 运输署总运输主任/房屋计划 | |
| 陆子慧先生 | 房屋署物业管理总经理(东九龙) | |
| 陈论明先生 |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级工程师/6(东) | |
| 叶小明女士 |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福利专员 | |
| 黎美玲女士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 |
| 梁溢景先生 | 食物环境卫生署观塘区环境卫生总监 | |
| | | |
| 钟锦华先生, JP | 路政署署长 | 议项 II |
| 陆永昌先生 | 路政署助理署长/市区 | |
| 潘明浩先生 | 路政署高级工程师(隧道)2 | |
| 苏永健先生 |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观塘 | |
| | | |
| 范静然女士 | 廉政公署东九龙及西贡首席廉政教育主任 | 议项 III |
| 麦国仪女士 | 廉政公署高级廉政教育主任 | |
| | | |
| <u>秘书</u> | | |
| | | |
| 李贤斌先生 |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 | | |
| 列席者: | | |
| | | |
| 甘远清女士 |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1) | |
| 梁燕屏女士 |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 |
| 萧洁芝女士 |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 高楚翘先生 | 观塘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

缺席者：

马轶超先生

主席欢迎所有与会人士出席会议。

议项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大会通过有关会议记录。

议项 II— 路政署署长与区议员会面

3. 主席欢迎路政署署长钟锦华先生, JP(下称「钟署长」)、助理署长/市区陆永昌先生、高级工程师(隧道)2 潘明浩先生及区域工程师/观塘苏永健先生与区议员会面和讨论路政工程事宜。

4. 钟署长介绍署方的主要工作, 包括: 路政署主要道路建造项目、建造中的铁路项目、署方在观塘区的主要工程及地区工程、「人人畅道通行」计划、美化道路环境工程及小型道路改善工程。

5. 议员欢迎署长到访区议会, 并提出意见如下:

5.1 陈华裕议员指出观塘区人口不断增加, 交通挤塞日趋严重, 行人设施不足以应付未来的发展需要。他联同众多议员及小区干事建议署方考虑在油塘、蓝田、观塘市中心、牛头角、九龙湾及彩虹兴建高架行人路系统贯通现有的行人网络, 以加强行人畅达性及纾减路面压力。他们的建议包括研究沿港铁高架桥下兴建类似旺角、荃湾、中环等区的行人天桥接驳邻近建筑物及其他天桥系统, 并进一步完善目前观塘区内的无障碍行人设施。

5.2 简铭东议员建议署方考虑: (i)加快落实兴建东九龙铁路线, 以满足山上居民的交通需求; (ii)兴建连接蓝田启田道与鲤鱼门道的升降机塔, 以提供无障碍通道设施; (iii)加强维修观塘区的道路, 包括观塘道、观塘绕道等; 以及(iv)因应 T2 主干路及中九龙干线仍未能投入服务, 早日开通启德发展区的道路, 以减轻目前交通网络的压力。

- 5.3 黎树濠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夜间路面维修工程的施工速度；(ii)早日落实设置多功能智能灯柱；(iii)就油塘区车位及电单车位严重不足研究解决方案；以及(iv)就茶果岭道往鲤鱼门道的一段油塘道常有混凝土车溢出混凝土污染环境和危及行人安全，早日研究新方案快速清除路面上凝固的混凝土。
- 5.4 叶兴国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九龙湾轻轨铁路研究的进度；以及(ii)进一步提升路面维修工程的质素及协调。
- 5.5 柯创盛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落实东九龙铁路线工程，并积极考虑增设延线往油塘；(ii)以公众利益为理由，在「人人畅道通行」下一阶段计划纳入一些有需要加设畅道通行设施，但因属租置屋邨、居屋或私人土地范围而未能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地点，例如蓝田平田街；(iii)加紧研究兴建由蓝田启田道往鲤鱼门道的无障碍通道设施；以及(iv)加强天桥及电梯的管理，包括清洁维修，例如安达邨通往安泰邨的天桥。
- 5.6 张顺华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早日落实兴建东九龙铁路线主线，并增设延线服务蓝田、油塘、黄大仙、慈云山等地区；(ii)早日兴建启田道往鲤鱼门道的无障碍通道设施，方便居民前往港铁站；以及(iii)在观塘道/开源道回旋处设置智能灯柱测量该处的交通流量，以便研究如何改善交通挤塞的情况。
- 5.7 张姚彬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早日研究在港铁九龙湾站A出口兴建升降机塔，以响应附近一带居民的要求；以及(ii)把「人人畅道通行」计划涵盖范围扩大，例如包括乐雅苑等。
- 5.8 徐海山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提供多功能智能灯柱所收集的数据类别数据；以及(ii)改善「人人畅道通行」计划下升降机塔的设计，采用玻璃以外的物料作为外墙，以方便日后清洁维修及避免升降机内温度过高。

- 5.9 张培刚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落实东九龙铁路线计划；以及(ii)就观塘区兴建高架行人路系统的建议作深入研究。
- 5.10 莫建成议员建议署方考虑早日落实东九龙铁路线计划，并提供实行时间表。
- 5.11 洪锦铉议员建议署方考虑在安达邨及安泰邨周边行人天桥加设闭路电视监察系统，使居民安心出入。
- 5.12 苏丽珍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推展东九龙铁路线计划；(ii)加快中九龙干线及 T2 主干路工程的进度；(iii)积极研究高架行人路系统的建议；以及(iv)早日在秀明道公园兴建升降机塔，以配合联合医院扩建工程，并减轻协和街、晓光街、秀明道一带的交通压力。
- 5.13 郑强峰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优化「人人畅道通行」计划，把租置屋邨(例如翠屏(北)邨)及居屋纳入在计划范围内；以及(ii)积极研究高架行人天桥系统的建议，例如由港铁观塘站 D 出口兴建行人天桥延伸至蓝田及周边地区。
- 5.14 黄春平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加快东九龙铁路线计划的推展进度；(ii)就兴建高架行人天桥系统作积极跟进；以及(iii)就土木工程拓展署曾提出兴建电梯由大上托山经安达邨、宝达邨、秀茂坪及梁式芝书院往港铁观塘站，但因涉及租置屋邨关系而使建议遭搁置，探讨可否透过收回相关土地来解决问题。
- 5.15 吕东孩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早日兴建东九龙铁路线；(ii)积极跟进观塘区兴建高架行人天桥系统的建议；以及(iii)全面检讨连接港铁油塘站的行人网络，优化与周边地区的连接，例如鲤鱼门、前工业区、将军澳华人永远坟场，并在行人路设置上盖。
- 5.16 毕东尼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增设专责团队负责管理路上照明设施，而非单由市民向署方报告街灯没有亮着等问题；以及(ii)在进行道路美化工程时(例如宏照道、宏

光道一带)，委聘专家或与康文署商讨，选择适合种于路旁的植物，避免再次基于交通安全理由而移除植物。

- 5.17 张琪腾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早日兴建东九龙铁路线，并由秀茂坪连接至蓝田北及油塘；(ii)深入研究观塘区高架行人天桥系统的建议，妥为分隔行人与车辆；以及(iii)研究采用更先进的减音铺路物料，务求进一步减低路面噪音。
- 5.18 郑景阳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兴建天桥连接港铁站至翠屏邨等住宅区，方便居民出入；(ii)把更多地区纳入「人人畅道通行」计划范围内(例如宝佩苑)，使更多居民受惠；以及(iii)更积极地跟进道路维修工程出现严重延误的个案。
- 5.19 何启明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早日兴建东九龙铁路线；(ii)尽快向立法会申请资源兴建 T2 主干路，以贯通整条六号干线；以及(iii)以公众利益为理由引用《收回土地条例》收回一些位于租置屋邨等范围内的土地，用以兴建无障碍升降机方便居民，例如连接港铁蓝田站 A 出口等地点。
- 5.20 陈俊杰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优化港铁九龙湾站天桥的无障碍行人设施；(ii)就 KF51 牛池湾行人天桥加建升降机进行可行性研究时，研究可否将之连接港铁彩虹站及牛池湾街市，并再次与议员进行实地视察，以及与港铁公司协调；以及(iii)在彩兴苑增建升降机塔，以方便居民出入，并纾减路面交通压力。
- 5.21 谭肇卓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就东九龙铁路线工程广开咨询渠道，收集更多民意；(ii)除 CBD2 区域外，同时优化整个观塘区的行人天桥系统，并可参考荃湾、中环的成功例子；(iii)做好「人人畅道通行」计划第二阶段的工作，妥善处理涉及房屋署、康文署及其他政府部门用地的的问题；以及(iv)在彩兴路兴建东九龙铁路线彩云站，方便彩兴苑的居民。
- 5.22 苏冠聪议员建议署方考虑：(i)就东九龙铁路线积极咨询

观塘区居民，并早日落实兴建，以纾缓观塘道路网络挤塞的压力；以及(ii)设法解决「人人畅道通行」计划所面对的土地业权问题，务求为市民建设更多无障碍通道设施。

- 5.23 姚柏良议员建议署方考虑加快研究在港铁蓝田站 A 出口增设升降机塔连接启田道与鲤鱼门道，并早日落实计划，以满足蓝田居民十多年来的要求。

6. 署方就议员的意见响应如下：

- 6.1 东九龙铁路线：署方理解市民对有关铁路的期望及需要，港铁公司现正进行有关准备工作，署方会要求港铁公司加快完成，并尽快就项目作公众咨询。
- 6.2 「人人畅道通行」计划：署方认为已完成的工程能有效惠及市民，并希望市民理解因牵涉土地及业权问题，现有计划未能涵盖所有市民希望改善的位置。在听取议员意见后，署方会审慎及认真考虑进一步扩阔现有的「人人畅道通行」第二阶段的计划，以期纳入更多工程项目。
- 6.3 升降机塔过热问题：对于有议员认为升降机塔使用玻璃令升降机内的温度过高，署方过往较注重使用者乘搭时的观感，而现时于设计升降机塔时，会考虑通风及日照方向，以顾及通透性及保安考虑。
- 6.4 高架行人路系统：有关系统是署方的发展方向之一，现时起动九龙东办事处正考虑各个方案，而试点将会在九龙湾一带，以高架行人系统驳通各楼宇。至于其他区域(例如蓝田区及基督教联合医院)，署方亦会积极考虑。
- 6.5 装设闭路电视：有关问题较为复杂及带有争议性，不同市民会对安全、交通及私隐问题有不同的考虑。署方在进行道路工程时会审慎考虑有关情况。
- 6.6 道路的维修保养：不同的掘路工程由不同的政府部门或公用事业公司负责，对于部分掘路工程的许可证需延期超过一年，署方将来在管理方面会更为严谨，并会要求

政府部门及公用事业公司于策划及监督工程时更为谨慎，尽量减低需要申请延长掘路许可证的机会。另一方面，在署方的努力下，现时发出的掘路许可证数目比以往已大幅减少，希望在小区发展之余，亦可以尽量减少对市民的影响。同时署方会督促掘路许可证申请人做好修复工作，避免重复修复工程而引致市民不便。

- 6.7 中九龙干线：有关工程已开始动工，预计 2025 年将会完成。工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将军澳 - 蓝田隧道工程，当有关工程完成后，部分由将军澳的车流将可经东区海底隧道直接过海，无需使用将军澳隧道及进入观塘市中心，预计可以有效改善观塘区内交通。至于中九龙干线及 T2 主干道的工程分属路政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范畴，T2 主干道的工程需时较短，两个部门会作出协调，适时为 T2 主干道工程向立法会申请拨款，以令 T2 主干道及中九龙干线的完工日期贴近，为区内市民提供最大效益。
- 6.8 街灯问题：观塘区即将推行「多功能智能灯柱」试验计划，在政府资讯科技总监办公室统筹下，有关灯柱会收集各类型信息。长远而言，此计划可改善区内交通及为行人提供各种服务，并将本港提升为一个智慧城市。至于街灯失灵或损毁情况，署方一直有专人监察，但市民报告是最快捷的方式。由于街灯多采用分组方式控制，因此有机会出现一排路灯同时故障的情况。另一方面，现时署方亦就「智能街灯」作初步研究，预期将来署方可实时得悉街灯发生故障并作出跟进，改善对市民的服务。
- 6.9 道路美化工程：署方已累积足够经验及已于有关团队加入园境师，预计将来种植不适当树木品种的情况不会再发生，有效绿化市区，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
- 6.10 铺路物料：铺设低噪音物料可令附近环境减低数分贝的声量，功效显著，但基于物料的特性，未能应用于所有路面上，主要应用于快速公路上。
- 6.11 九龙湾港铁站 A 出口改善工程：署方备悉议员的意见，

并表示建议工程的位置有很多掣肘，令工程甚具难度，署方会研究有关建议的可行性。

7. 主席感谢钟署长到访区议会，与议员就路政工程交流意见。

**议项 III(A) – 观塘及秀茂坪分区 2017 年度警政大纲全年报告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4/2018 号)**

8. 警务处观塘警区指挥官陈国基总警司及警务处秀茂坪警区副指挥官钱曾璐高级警司简介文件第 14/2018 号，介绍两个警区 2017 年的治安情况。

9. 邓咏骏议员对观塘警区于一宗发生于丽港城的怀疑拐带事件迅速跟进表示感谢，并建议处方考虑于丽港城及其他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的公园加装闭路电视。

10. 苏丽珍议员对警方于 2018 年 4 月 29 日秀茂坪区慢驶游行中维持道路秩序所表现的专业精神表示高度赞赏。

11. 洪锦铉议员赞赏两个警区对维持区内治安的努力，特别是侦破区内多宗有关放数的案件，并表示连接宝达邨、安达邨及安泰邨的行人天桥时有罪案发生，认为加装闭路电视可有效减低罪案发生的机会，故此要求相关部门于行人天桥加装闭路电视。

12. 警务处观塘警区指挥官陈国基总警司感谢议员的意见，并表示警务处于侦查案件时亦有利用高科技及闭路电视协助；至于在丽港公园加设闭路电视，基于地点不属警方管辖，要由有关部门决定加装闭路电视事宜。

13. 警务处秀茂坪警区副指挥官钱曾璐高级警司表示秀茂坪警区已调查区内装设闭路电视的情况，并指如有需要，警民关系组及防止罪案科会劝喻及建议有关负责人装设闭路电视。至于有关涉及放数集团的案件，处方亦会继续侦查及跟进。

14. 张琪腾议员赞赏两个警区在打击罪案及防止罪案发生的工作及努力，并指出近年涉及南亚裔的罪行有上升趋势，查询处方是否有任何部署计划。

15. 陈俊杰议员对两个警区的警民关系组与区议会保持紧密联系以处理区

内个案表示赞赏，并赞同于区内加装闭路电视，认为闭路电视可有效防止罪案发生。

16. 警务处观塘警区指挥官陈国基总警司表示于收集情报时如发现有某类罪案趋势，处方会投放更多资源以侦破罪案或防止罪案发生。另外，警方会配合政府进行更多宣传及教育工作，以得到更多小区人士支持及减少罪案发生，使警政得以顺利推行。

17. 警务处秀茂坪警区副指挥官钱曾璐高级警司表示警方对少数族裔的罪案非常重视，并已用多管齐下的方法以打击罪案。另外，秀茂坪警区亦有推行多个小区计划，例如「融和金字塔」计划，以加强对少数族裔的联络。

18. 大会备悉文件。

议项 III(B) – 2018 至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5/2018 号)**

(a) 观塘区核心部门

19. 核心部门(包括土木工程拓展署、食物环境卫生署、房屋署、观塘民政事务处、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社会福利署、运输署、警务处(观塘警区)、警务处(秀茂坪警区)、廉政公署东九龙及西贡办事处及观塘区议会)已将 2018 至 2019 年度工作计划详列于文件中。就各个附件，议员提出的查询及部门响应如下：

附件二：食物环境卫生署

20. 张琪腾议员建议署方考虑将巧明街列入易拉架黑点以加强执法。

附件三：房屋署

21. 张培刚议员表示近期秀茂坪邨发生多宗水管爆裂事件，希望署方全面检查及更换秀茂坪邨的喉管与门掣。

附件四：观塘民政事务处

22. 邓咏骏议员对政府有意于港铁蓝田站 A 出口加设升降机表示欢迎，并

指出港铁蓝田站 D 出口与 A 出口的情况类近，建议政府于进行有关研究时亦需考虑蓝田站其他出口。

23. 张姚彬 议员查询有关财政司司长于 2018/19 年度财政预算案预留 80 亿元予十八区作增加地区设施，除于港铁蓝田站 A 出口加设升降机外，地区人士及议员能否提出其他项目。

24. 谭肇卓 议员表示希望观塘区议会与观塘民政事务处可以加强合作，让有关计划可以令观塘区内更多市民受惠。

25. 观塘民政事务专员 谢凌骏 先生响应指政府理解地区上的不同要求，并会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继续跟进地区上的其他项目。

26. 主席 补充，港铁蓝田站 A 出口加设升降机的项目是 2013 年「小区重点项目计划」下 16 个建议的其中一个，虽然最终在该计划下推行另外两个建议，但当时亦有要求政府尽量配合区议会的要求，跟进余下建议，是次项目反映当时的讨论仍在跟进当中。另一方面，若议员有其他的建议工程亦可以提出，以供部门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考虑其可行性及优次。

附件六：社会福利署

27. 洪锦铨 议员关注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的搬迁事宜，担心有关搬迁会影响有需要的居民求助，认为署方在考虑搬迁时应在前线员工及方便市民之间作出平衡。

28. 张琪腾 议员对于近年市民多用网上媒介表达情绪表示关注，查询署方有否任何计划主动识别及向有关人士提供协助。

29. 张培刚 议员对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的搬迁表示忧虑，认为有关办事处的服务对象是最基层的小区人士，该办事处的服务对象包括安达邨及安泰邨，但现时未有直接公共交通到达新办事处的位置，故搬迁后会为居民带来不便。

30. 陈耀雄 议员认为搬迁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会为居民带来困扰，认为秀茂坪区内的服务对象多为长者及基层市民，需要经常亲身到办事处查询及提交申请，并认为署方可先与地区人士作咨询，以减低有关搬迁对市民做成的不便。

31. 黄春平议员希望署方能在方便市民及为同事提供合理工作环境之间取得平衡。

32.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福利专员叶小明女士回应指，署方辖下的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于2014年底新成立，以应付观塘区新增的服务需求；并早于2013年办事处成立之前，署方和负责部门已开始为办事处寻找办公室。纵使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未有合适单位设置办公室，署方为了可尽早服务居民，故暂时安排它和西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共享非常有限的空间。随着服务个案增加，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的人手也相应倍增。惟署方在过去数年一直努力在服务范围内和附近找寻地点合适及有足够空间的办公室，包括秀茂坪、安达区及四顺一带，但最终未有合适地方。现时的新办事处位处观塘市中心地铁站出口的商用大厦，服务对象可透过公共交通前往新办事处；一般而言，受助人需要6至12个月或更长时段才与保障部职员会面以办理覆检手续。虽然租约是有限期的，但能舒缓面对多年的运作和接待顾客的空间困境。署方会继续提供各种方法以利便服务对象，包括市民可以随时用邮寄方式或于办事处外设置的收件箱递交所需文件，如有需要的残疾人士和长者等，署方亦可安排同事家访，并乐意和相关议员商讨为市民提供更多利便措施作过渡。至于透过网上媒体接触有负面情绪或自杀意念人士方面，现时署方津助的自杀危机处理中心会在脸书上搜索特定的负面词及关键词，并会向这些网友发放软性的正面讯息及相关辅导团体的联络方法；此外，还有其他非政府组织透过不同的社交媒体接触及跟进有需要人士，以令他们尽早得到情绪支持和辅导等。

(会后备注：署方补充，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和西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应占约350平方米，后者应占约450平方米，现时位于秀茂坪商场的空间面积则只有410平方米，现时因两间办事处的同事及市民需共享接见柜位和等候大堂等设施，导致服务使用者等候时间延长。服务使用者时有因不理解两间办事处的运作，就排队及等候期间引起不同情况而作出投诉，故处方有需要另觅办公室以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务。)

附件七：运输署

33. 张琪腾议员关注两条将开设的前往启德儿童医院小巴路线，并要求其中一条现建议总站设于油丽邨的小巴路线，改为将总站设于油塘大本营商场，以方便居民。

34. 张培刚议员要求署方增设公共交通工具以连接安达邨、安泰邨至观塘市中心。

35. 大会通过附件(十一)区议会2018-2019年度工作计划文件及备悉上述其余各部门呈交于附件(一)至(十)的文件。

(颜汶羽议员于下午 5 时 05 分离开会场，陈汶坚议员于下午 5 时 30 分离开会场，莫建成议员于下午 5 时 40 分离开会场，苏冠聪议员于下午 5 时 43 分离开会场。)

议项 IV—地区小型工程事宜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6/2018 号)

36. 秘书介绍文件。

37. 大会通过有关文件。

议项 V—地区小型工程预留中央款项的建议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7/2018 号)

38. 秘书介绍文件。

39. 大会通过有关文件。

议项 VI—地区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及专责小组主席报告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18/2018 号及 19/2018 号)

40. 秘书介绍文件。

41. 大会备悉有关文件。

议项 VII—观塘区议会外访报告
(观塘区议会文件第 20/2018 号)

42. 秘书介绍文件。

43. 洪锦铨议员建议将报告内有关「参观」的字眼改为「考察」，以更充分反映外访考察团的目的。议员一致同意。

44. 大会通过文件。

议项 VIII—其他事项

(1) 丽港城业主委员会致观塘区议会信件

45. 主席报告，丽港城业主委员会于 2018 年 5 月 4 日致函观塘区议会，反映有关观塘海滨休憩用地改划土地用途的意见。

46. 主席表示，有关议题已于 2017 年 9 月 7 日第十一次全会会议上讨论及通过相关动议，大会亦已将有关决议转交予部门备悉及跟进。

47. 大会备悉文件。

(2) 第七届全港运动会

48. 第七届全港运动会筹备委员会来函邀请观塘区议会支持于 2018 及 2019 年举行的「第七届全港运动会」，并同意在有关宣传活动及物品上使用观塘区议会的徽号。

49. 上述活动是本港每两年举办一次的盛事，目的是在小区层面提供更多体育参与、交流和合作的机会，鼓励市民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增加市民对居住地区的归属感，大会接受其邀请成为支持机构。

(3) 全港青少年绘画日 2018

50. 艺育菁英来函邀请观塘区议会支持 2018 年 7 月 7 日于中西区海滨长廊及全港 18 区内的景点举行的「全港青少年绘画日 2018」，并同意在有关宣传项目及活动上使用观塘区议会的徽号。

51. 上述活动让青少年携手将艺术带入小区，十分有意义，大会接受其邀请成为支持机构。

(4) 全民运动日 2018

52.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来函邀请观塘区议会支持于今年 8 月 5 日举行的「全港运动日 2018」，并在地区协助及推广有关活动。

53. 上述活动让市民享受体育运动的乐趣，培养恒常做运动的习惯，十分有意义，大会接受其邀请，并将有关事项交由文化、康乐及体育事务委员会跟进。

议项 VIII—下次会议日期

54. 下次会议定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二)举行。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6 时 15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6 月